



国家电网
STATE GRID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STATE GRID SHANDONG ELECTRIC POWER COMPANY

24小时 供电服务热线
95598

能源监管热线：
12398



网上国网APP



能源监管APP



能源监管公众号

常用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

充换电设施用电业务 办理告知书（低压）

你用电·我用心

Your Power Our Care

充换电设施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低压）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办理用电业务！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业务办理流程

工程施工（视情况）

用电申请

装表接电并签订合同

业务办理说明

1. 用电申请

您需提供的申请材料包括

用电主体资格证明

居民用户需提供身份证（或军人证、护照、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

非居民用户需提供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军队、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若您受用人委托办理业务，还需提供您的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车位使用证明

车位产权证、车位租赁证明之一，停车位平面图（居民用户也可持现场环境照片）。

物业证明

物业出具（无物业管理小区由业主委员会或居民委员会出具的）申请安装充电桩的登记证明材料。公用桩建设需物业同意的建设和施工方案等材料。

2. 工程施工

01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在 1 个工作日内或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上门服务并制定供电方案，具备直接装表条件的，我们将当日装表接电。

02

如果您的用电涉及工程施工，根据相关规定，居民客户由供电公司负责电表及以上工程施工，非居民客户由您负责表箱至产权分界点的工程施工。所有表后线都由您自行安装。

03

请您自主选择您产权范围内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具备相应资质），工程竣工后，请及时报验。

3. 装表接电并签订合同

01

在装表接电前，请您与我们签订供用电合同。

02

工程施工完成并办结相关手续后，我们将在当日内为您装表接电。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如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拨打 95598 服务热线、12398 热线或登录“网上国网”手机 App，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